

广东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

粤职学会【2018】30号

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 教学管理工作规程高级研修班办班通知

各市职教学会、各中等职业学校：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国教育大会重要讲话精神，落实《教育部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 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和《教育部关于做好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为适应当前中职教育发展新形势与实际要求，进一步加强我省中职学校教学工作规范管理，提升内涵建设，提高教学质量，指导教学管理工作者和专业负责人熟悉教学管理业务和提高教学管理水平，解读由广东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教学管理工作指导委员会组织修订的《教学工作管理规程（修订版）》。广东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定于12月13-15日在广州举办《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学管理工作规程第二十五期高级研修班》，由广东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主办，广东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教学管理工作指导委员会承办，广州市财经职业学校协办。现将本期研修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1. 解读《教学工作管理规程（修订版）》；
2. 教学文件编制及质量管理；
3. 专业建设与管理；
4. 教务常规管理；
5. 实践教学管理；
6. 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的实施与管理。

二、培训对象

各中等职业学校(含中专、职中、高职中专部)校长、教学副校长、教务处（正、副）主任、专业(部、组)长、实训中心主任。

三、办班时间与地点

办班时间：2018年12月13-15日

办班地点：广州市财经职业学校（华侨新村校区）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华侨新村友爱路36号

（交通指南详见附件1）

报到时间：2018年12月12日14:00--18:00（广州市内学校可在12月13日上午8:30前直接到广州市财经职业学校（华侨新村校区）报到）

报到及住宿地点：广州远洋宾馆（环市东路412号）

四、其他事项

1. 培训及资料费700元/人。
2. 交通、住宿费用自理。
3. 学习结业后，颁发省师资培训教师继续教育证。
4. 请于12月3日17:00前将回执电子版（word表格）

及加盖学校公章后的回执扫描件（附件 2）同时发送至邮箱
410591576@qq.com。

5. 联系方式：

（1）省职教学会教学管理工作指导委员会副秘书长（广
州市财经职业学校教务科副科长） 杜翠茹

联系电话： 020-83508704, 13533110707

（2）广州市财经职业学校办公室 陈丽娜

联系电话： 020-83508774, 18820420738

6. 咨询：省职教学会教学管理工作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兼
秘书长 何倩 13928881933

附件：1. 交通指南

2. 回执

广东省职业技术教育学会
2018年11月15日

附件 1:

广州市财经职业学校（华侨校区）、广州远洋宾馆交通图 一、广州市财经职业学校（华侨校区）交通路线



学校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华侨新村友爱路 36 号。

（一）公共交通工具

1. 公交车：6、10、16、30、63、65、74、78、85、112、125、189、191 等在白云宾馆、花园酒店、假日酒店、区庄、淘金路、黄花岗等站下车。

2. 地铁：可乘坐地铁 5 号线至淘金站 B 出口，约走 15 分钟可到达广州市财经职业学校（华侨校区）。

（二）驾车

导航定位至：广州市财经职业学校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华侨新村友爱路 36 号。

注意：因学校场地有限，该校区禁止停放外来车辆。

二、广州远洋宾馆交通路线



宾馆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412 号。

(一) 公共交通工具

地铁：

1. 地铁 6 号线区庄站 A 出口，沿环市东路走约 350 米，过环岛，直行走 140 米，左转走 10 米，到达宾馆。
2. 地铁 5 号线淘金站 A 出口，沿环市东路辅路走 460 米，右转进入环市东路，走 20 米，到达宾馆。

(二) 驾车

导航定位至：广州远洋宾馆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东路 412 号（环市东路旁）。

附件 2:

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学管理工作规程第二十五期高级研修班回执

学校名称: (盖章)

联系人及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方式			报到时间 (请划√)			住宿情况 (请在住宿时间处划√)			备注
			办公电话	手机	邮箱地址	12日 下午	12日 晚上	13日 上午	12日晚	13日晚	14日晚	

注: 1、请于 12 月 3 日 17:00 前将回执电子版(word 表格)及加盖学校公章后的回执扫描件同时发送至邮箱 410591576@qq.com。

(每个学校报名人数不超过 6 人)

2、如需入住单间或 15 日晚仍需住宿, 请在表格备注栏内说明。